

2024 臺南市國際龍舟錦標賽領隊會議報告及注意事項

- 一、 活動日期：6月6日(星期四)至6月10日(星期一)。
- 二、 今年比賽期間適逢雨季，提醒選手攜帶輕便雨衣到場備用。
- 三、 秩序冊第6頁賽程表隊伍名稱勘誤 6/7 18:20 應為成大企協大龍 A 隊(非金城青商龍舟 A 隊)。
- 四、 請各隊注意：本次比賽大型龍舟採坐姿划法，而小型龍舟划法不限。
- 五、 請各隊上下龍舟時須一對人(槳)接一對人(槳)上下龍舟，以防止龍舟搖晃。練習時嚴禁敲打龍舟，如有破壞或遺失練習器具，應負賠償之責。
- 六、 參加競賽人員應攜帶大會製發之選手證至檢錄處等候點名核驗，自備舵手隊伍，舵手應攜帶舵手證核驗。
- 七、 每位選手以參加同組一隊為原則，若有冒名頂替者並經查屬實者，取消該隊參賽資格。
- 八、 申訴抗議時，必須由領隊、教練、管理人員中任何一人填寫『申訴申請書』並繳交保證金新台幣 5,000 元後提出申請方始有效。
- 九、 獎金部分依國稅局規定，國內隊獎金必須扣 10% 稅金，國外隊獎金須扣 20% 稅金，大會將直接從各隊得獎金額中扣除。匯款金額亦將扣除千分之 4 的印花稅金。
- 十、 獎盃(舞台上)於閉幕典禮頒發，請得獎隊伍務必派代表參加閉幕頒獎，上台代表請於頒獎前 10 分鐘進入舞台後方集合。獎狀將於賽後郵寄予各隊(依報名表上之聯絡人或機關、單位、學校住址整隊寄出)。
- 十一、 獎金部分統一由獎金組採匯款方式辦理，
 - (1) 以機關團體名義報名者應填寫領據(請檢附機關同意公文、匯款帳戶存摺影本，免交印領清冊)。
 - (2) 公私立學校及公立機關請開立單位正式收據。

(3) 其他隊伍則應繳交印領清冊，並附存摺影本(擇隊伍報名名單中一人為代表)，另外籍選手請附護照影本、居留證影本等資料以供查核；各隊應至臺南市政府龍舟賽官網

(<https://dragonboat.tainan.gov.tw/>) 下載表件填列資料，

6/21(五)前完成上述文件，親送或郵寄至大會獎金組，

708007 臺南市安平區怡平路 8 號 金城國中總務處收

若仍有疑問請洽獎金組金城國中 06-2975816 轉 146 出納組長。

十二、本活動將投保新臺幣 500 萬元之公共意外險(細節依投保公司之保險契約為準)。惟特別提醒請選手務必在賽前充份訓練，賽前充足睡眠及適當補充能量，下場時需視身體狀況量力而為，切忌勉強，大會雖在會場設有必要之緊急醫療救護，惟對選手本身疾患引起之病症不在承保範圍內，公共意外險只承保因賽程中發生意外所遭受傷害做理賠。另參與本賽事選手若需其他保險(如旅行平安險)，建議自行加保。

十三、賽注意事項如有更新，將公佈於 2024 臺南市國際龍舟錦標賽官網 (<https://dragonboat.tainan.gov.tw/>)，請隨時上網查閱。